

中国质量检验协会文件

中检办发〔2026〕45号

中国质量检验协会关于举办珠宝玉石质量检验 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班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和人员：

为持续深入贯彻落实《质量强国建设纲要》和《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的指导意见》（中发〔2017〕24号）的相关决策部署，切实加强高技能质量检验人才队伍建设，全面提升珠宝质检人员的专业技术水平和岗位能力素养，高质量推进珠宝质检人员的继续教育培训活动，中国质量检验协会（以下简称本协会）将于今年3月下旬在河南石佛寺举办珠宝玉石质量检验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班，欢迎广大从事珠宝质检及教学科研工作的相关专业技术人员积极参加；参加本次培训的人员，将由本协会统一颁发《继续教育培训证明》。

现将相关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中国质量检验协会

承办单位：中国质量检验协会珠宝玉石及贵金属专业委员会

协办单位：河南省产品质量检验技术研究院

国家玉石金银饰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河南）

二、培训时间

本次培训班正式培训为期6天(2026年3月28日至4月2日)；
3月27日报到。

三、培训内容

（一）理论课程。

1. 问道于微：从经验慧眼到科学鉴微。

2. 和田玉检测专题。

（1）原产自俄罗斯、加拿大、中国新疆和台湾碧玉的宝石学特征。

（2）粉紫色和田玉的颜色成因（致色元素、无机盐染色处理）及其检测依据。

（3）黑色系列和田玉（阳起石质、铁阳起石质、染色处理）与其相似玉的宝石学差异特征及其光谱学表征。

（4）和田玉子料与仿子料的表面微形貌和颜色（次生色、染色处理）差异特征及其检测依据。

（5）光致发光（PL）技术在翠青检测中的应用。

（6）超景深显微镜在和田玉子料检测中的应用。

（7）与和田玉检测相关的其他问题解析。

3. 其他珠宝玉石检测专题。

(1) 一种粉色蛋白石（新产地）的颜色成因与鉴定特征。

(2) 微区测试分析技术在珠宝玉石检测中的应用。

(3) 珠宝玉石放射性安全：风险识别、检测依据及标准研制动态。

(4) 新近面市合成水晶与天然水晶的宝石学差异特征及其检测依据。

(5) 附壳珍珠（马贝珠）检测面临的新问题及其对策。

(6) 银灰色珍珠的颜色成因（有机质、辐照与染色处理）及其检测依据。

(7) 热压处理柯巴树脂与墨西哥琥珀的光谱学差异特征及其解析。

(8) 与珠宝玉石检测相关的其他问题解析。

（二）实操技能。

1. 实践操作学习：与理论课程内容相关的珠宝玉石标本测试（100 余粒标本由同济大学宝石及工艺材料实验室提供）；

2. 仪器操作学习：X 射线荧光光谱仪、傅里叶变换红外光谱仪、紫外可见光谱仪、光致发光光谱仪、宝石显微镜、超景深显微镜、拉曼光谱仪等仪器操作学习。

（三）现场教学。

对石佛寺玉器市场进行现场教学。

四、授课老师

同济大学亓利剑教授、周征宇博士；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珠宝学院陈涛教授；
广东省珠宝玉石及贵金属检测中心龙楚副主任；
国家金银制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上海）珠宝检测室招博文副主任。

五、收费标准

本次培训收费标准为 4500 元/人（含培训期间授课、会务、实操、现场教学、培训证明及午餐等费用），中国质量检验协会珠宝玉石及贵金属专业委员会（以下简称珠宝及贵金属专委会）会员单位的学员享有 9.5 折优惠；理论和实操课程期间学员午餐统一安排，现场教学环节的午餐因行程的灵活性，需由学员自理；此外，往返交通、住宿和晚餐费用自理。

六、费用交纳方式

本次培训的培训费，请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前自行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进行支付。

（一）通过银行转账汇款方式支付。

汇款户名：中国质量检验协会；

银行账号：110060870012015000889；

开户行名：交通银行北京车公庄西路支行。

（二）通过微信或支付宝扫描二维码便捷方式支付。



质检协会收款二维码

备注：培训学员支付培训费时，请注明培训人员姓名、单位等

信息，并请备注“培训费”字样；培训费发票及培训证明将在本次培训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统一发放。

七、报名办法

拟参加本次培训的人员，请于2026年3月20日前通过电话、QQ、微信或E-mail等方式报名，并及时将《珠宝玉石质量检验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班报名回执表》（详见附件）反馈发送至指定邮箱。

中国质量检验协会 联系人：宋文婷

电 话：(010) 59196526 手 机：13466381636

微信号：S66381636 邮 箱：zhubaocgc@c315.cn

八、其他事宜

本次培训由本协会珠宝及贵金属专委会承办。培训承办单位须严格按照《民政部社会组织管理局关于规范全国性社会组织培训活动有关问题的通知》和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确保本次培训的科学性、针对性和实效性，保证培训质量，提升培训效果；本协会将对本次培训进行全过程监督和指导。

培训承办单位和培训学员须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各项纪律要求，厉行勤俭节约，严禁借培训名义公款旅游、会餐宴请和高档消费娱乐健身活动；同时，培训班实行封闭管理，培训学员在培训期间不得擅自离开而参加与培训无关的活动；另外，培训工作务必杜绝形式主义，务求取得培训实效，且必须坚持自愿参与的原则，严禁借培训名义向企业和学员摊派收费、搭车收费。

九、报到及培训地点

报到时间：3月27日下午15:00-18:00；

报到/培训地点：镇平石佛寺宾馆；

酒店地址：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石佛寺镇新民路东段；

酒店电话：(0377) 65846600。

附件：珠宝玉石质量检验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班报名回执表



附件

珠宝玉石质量检验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 培训班报名回执表

单位名称	(会员 <input type="checkbox"/> 非会员 <input type="checkbox"/>)			
通讯地址				
参加培训人员	姓名	性别	手机	E-mail
发票种类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普通发票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抬头(单位)			
	纳税人识别号			
	单位地址、电话			
	开户行及账号			
付款方式	银行转账汇款支付账号信息： 开户单位：中国质量检验协会 银行账号：110060870012015000889 开户行：交通银行北京车公庄西路支行		微信或支付宝扫描二维码便捷支付：  质检协会收款二维码	
	房间预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住(<input type="checkbox"/> 标间 <input type="checkbox"/> 单间)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住(标间) 注：镇平石佛寺宾馆标间/大床房协议价格为：198元/间·天(含双早) 入住日期：_____； 离店日期：_____		
备注： 1.本协会珠宝及贵金属专委会会员培训费享9.5折优惠； 2.普通发票只需填发票抬头及纳税人识别号两项，专用发票需填全部信息； 3.汇款时请注明培训人姓名、单位等信息，并请务必注明“培训费”字样； 4.联系人:宋文婷 电话:010-59196526 手机:13466381636 微信号:S66381636; 5.报名表填好后请发送到邮箱 zhubaocgc@c315.cn。				

抄送：本协会会员工作部、珠宝及贵金属专业委员会，各有关单位；
本协会存档（2）。
